

**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研发项目投入符合资本化要求的
专项核查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投研发项目投入符合资本 化要求的专项核查意见	1-14
--	------

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研发项目投入符合资本化要求的专项核查意见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17479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或“我们”）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到贵所上证科审（再融资）〔2021〕13 号《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根据审核问询函要求，我们对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山石网科”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反馈意见要求申报会计师核查的问题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回复如下：

本专项报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所没有接受委托审计或审阅 2021 年 1 月至 9 月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所述的核查程序及实施核查程序的结果仅为协助公司回复贵所问询目的，不构成审计或审阅。

一、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公司前期研发项目主要包括网络安全产品线拓展升级项目、高性能云计算安全产品研发项目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关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与开发支出均为 0 元，2021 年 1-9 月（未经审计）、2020 年、2019 年、2018 年、2017 年账面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19,651.52 万元、21,221.62 万元、18,674.72 万元、15,646.14 万元、14,150.20 万元，研发投入占比收入分别为 32.60%、29.26%、27.68%、27.83%、30.56%。

公司前期未进行资本化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予以资本化：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实力、深厚的技术储备可以保障研发项目在研发过程中顺利实施，因此前次募投项目满足资本化条件(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公司前期研发项目旨在增强公司技术实力，提升公司网络安全领域相关产品及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因此满足资本化条件(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公司在苏州、北京和美国硅谷均设有研发中心，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且具有相应的公司管理能力，因此满足资本化条件(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进行核算，且前次募投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因此满足资本化条件(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然而，由于在当时会计年度公司处于盈利初期，公司整体历史盈利期较短，对于前期研发项目形成的研发成果持续产生经济利益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因此不满足资本化条件(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综上，虽然公司前期项目研发投入已形成部分研发成果并带来一定的经济利益流入，且归属于各研发项目的投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但基于在当时会计年度公司部分已形成的研发成果持续盈利经济利益存在不确定性等因素综合考虑，未对开发阶段研发投入进行资本化会计处理。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6,743.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需投入金额	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金额
1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32,277.00	10,530.00
2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22,393.00	16,213.00
合计		54,670.00	26,743.00

本次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内容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合计投入金额	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1	办公场所购置及装修	22,100.00	-	22,100.00	40.42%	是
1.1	场地购置	20,200.00	-	20,200.00	36.95%	是
1.2	办公场所装修	880.00	-	880.00	1.61%	是
1.3	数据中心建设	1,020.00	-	1,020.00	1.87%	是
2	研发设备及软件购置	4,370.00	6,480.00	10,850.00	19.85%	是
2.1	数据中心配套设备	3,420.00	-	3,420.00	6.26%	是
2.2	数据中心配套软件	580.00	-	580.00	1.06%	是
2.3	其他固定资产	370.00	2,630.00	3,000.00	5.49%	是
2.4	软件购置		3,850.00	3,850.00	7.04%	是
3	研发投入	1,227.00	15,613.00	16,840.00	30.80%	-
3.1	研发投入-资本化部分	641.40	6,245.20	6,886.60	12.60%	是
3.2	研发投入-费用化部分	585.60	9,367.80	9,953.40	18.21%	否
4	安全运维人员投入	4,220.00	-	4,220.00	7.72%	否
5	其他	360.00	300.00	660.00	1.21%	否
5.1	带宽租赁	300.00	-	300.00	0.55%	否
5.2	预备费	60.00	-	60.00	0.11%	否

序号	项目内容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合计投入金额	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是否属于资本性支出
5.2	其他费用	-	300.00	300.00	0.55%	否
项目总投资		32,277.00	22,393.00	54,670.00	100.00%	-

由上表可见，本次募投项目办公场所购置及装修、研发设备及软件购置以及研发投入中研发投入-资本化部分为资本性支出，资本性支出合计为 39,836.60 万元，占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72.87%；其余支出为非资本性支出，合计 14,833.40 万元，占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27.13%。

本次募投项目研发资本化费用合计 6,886.60 万元，占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的 12.60%。如研发投入-资本化部分投入最终支出时未能实现资本化，则本次募投项目非资本性支出为 21,720.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中视同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为 39.73%。本次募投项目计划的研发投入及资本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内容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资本化部分	641.40	6,245.20
研发投入-费用化部分	585.60	9,367.80
研发投入	1,227.00	15,613.00
资本化比例	52.27%	40.00%

（二）募投项目资本化时点及募投支出会计处理

本次募集资金研发投入主要包括以下阶段：1、市场调研；2、产品规划；3、需求输出；4、立项前预设计；5、产品立项；6、详细设计及开发；7、产品测试；8、验收发布。本次募投项目资本化前提条件如下：产品经理、行业技术专家及销售体系主要人员进行市场调研，形成可行性分析报告；项目经理根据市场调研结果，进行产品规划，形成初步产品规划方案；项目经理、产品经理分析产品需求，进行需求细化，形成需求规格说明书；技术负责人组织进行产品预设计，形成产品预开发说明文档；项目总监根据市场需求、分析项目可行性，制定项目目标、计划，形成立项申请表，项目立项审批需要由公司领导评审，流程上经过研发部相关总监、产品战略部门相关总监、研发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总裁逐

级审批，总裁批准后项目立项通过，根据评审结果确认最终立项目标、计划后进入开发阶段，募投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依据为批准《产品立项报告》的节点。

开发支出资本化结束的时点：产品开发完成后，通过测试并上线运行，经验收合格后停止资本化，依据为验收报告的节点，确定依据清晰完整。相关资本化时点确认、资本化会计处理较为谨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投入涵盖了整个研发阶段，应当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会计处理。

进入资本化时点前，根据过往研发项目经验，公司预计的本次募投项目研究阶段工作范围主要包括：1、结合市场需求、项目可行性以及对市场现有产品、潜在竞品的分析，就产品功能进行规划；2、技术架构确定，即根据市场需求及功能需求，对各种可行的技术方向进行概要分析，尤其是对关键技术路径的实现方式、技术难度、大致实施成本等进行预判，并进行优劣对比，从中选择可行的技术路线。

三、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会计处理的合理性

本次募投项目开发阶段的研发投入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的要求

（1）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安全运营平台建设作为核心建设，其技术能力、坐标定位、人员能力及人员规模将作为安全运营建设可行性的重要保障。安全运营中枢核心位于公司总部苏州山石网科大厦，目前公司具备安全运营平台建设所需云端资源环境、高精尖的人员研发能力、云安全服务资源支持保障能力及相关配套服务等前提条件，可为客户提供安全运营所需的高质量、高价值的安全技能交付等能力。此外，安全运

营平台资源支持中，最重要的技术核心为云安全技术；在云安全技术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进行云计算数据中心安全领域研发的厂商之一，2020年公司成功入选“Gartner 云工作负载安全防护平台市场指南（CWPP）”，成为国内首家获得该指南推荐的“微隔离与可视化云安全产品”全球供应商。同时，在威胁检测和响应领域，公司已连续3年入选GartnerIDPS（入侵检测和防御系统）市场指南&魔力象限；2019年和2020年连续两年成为中国唯一入选《网络威胁检测及响应全球市场指南》的网络安全厂商。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目前公司能够为云计算数据中心提供覆盖网络层、应用层、数据层等全面的安全防护，云计算安全技术在全球范围内处于先进水平，为安全运营平台搭建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及保障。

（2）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公司在传统网络安全方面有多年的技术积累，研发了包括高性能防火墙、安全审计、安全运维、入侵检测、态势感知，漏洞扫描、数据库审计与防护、数据泄露防护、云安全防护等多型产品，并在能源、交通、制造等相关的多个行业的众多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并与众多优质客户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针对工业互联网高可靠性及高可用性特征，公司将依托在传统网络安全领域积累的技术，对硬件进行升级改造，重点研发适应工业互联网场景需求的工业防火墙，工业入侵检测与防御系统，工业漏洞扫描与管理系统，工业安全审计系统，工业态势感知系统，工业互联网虚拟化安全系统，并重点针对电力能源、石油化工、轨道交通，智能制造，水利水务等行业特点，将研发的产品组织成行业解决方案，满足行业用户的安全需求。

2、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使用或出售的意图”的要求

（1）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安全运营中心建设将不局限于单个行业监管机构、行业单位及内部组织，而是以服务资源模式构建国家级、城市级安全运营中枢，为国家、城市安全中的行业监管、行业单位及组织的安全建设能力进行孵化及循环赋能，全面实现安全建设价值化。

地方单位海量信息流量数据，通过汇总于上级监管单位安全运营平台中心，

安全运营平台又以监管机构、市级、省级安全运营中心为基点，高效收集、量化筛选、精准提炼安全威胁指标数据，实现构建城市级安全运营中枢的目标。安全运营中心基于平台化构建，通过底端“安全运营-威胁态势监测系统”进行全面化安全威胁监控、环境信息收集及安全指标信息收集，使安全威胁形成量级化“安全运营-威胁情报库”。通过数据价值化关联、分析、呈现、输出及运用，使威胁指标价值化落地服务于国家级、城市级安全运营。

此外，安全运营中心建设将基于城市安全运营进行覆盖，还可服务于政府、医疗、运营商、教育等多行业领域安全运营建设，形成行业安全风险问题检测发现、信息收集、风险处置、指标量化的全维度、高精度、可视化的综合呈现，为多行业领域安全运营提供保障，从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加大新市场、新客户的开拓。

（2）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公司进入工业互联网安全产业，是在工业智能化大趋势与政策支持大环境下，响应工业互联网安全产业的发展需求。同时，目前公司主要为金融、政府、运营商、互联网、医疗、教育、能源、交通、制造业等行业客户提供安全产品、技术、方案和服务，作为国内技术创新型的网络安全厂商，一直走在安全行业创新的前列。目前的公司行业客户，尤其是在能源（如电力、石油）、交通、制造业领域，对公司提出了更多的更高的安全要求，这些行业是典型的工业互联网行业，这些需求本身就是工业互联网安全领域的需求，为了全面响应这些行业客户的需求，公司需要对原有安全产品进行升级和完善。

在产品与方案上，公司将在网络安全、应用安全、虚拟化安全、数据安全、5G安全、安全审计与管理方面已经积累的大量相关技术与经验，转化为更适合工业互联网场景的安全产品，以满足工业控制协议、工业通信协议、工业运行环境的要求，从而促进公司的产品与方案更加完整。通过对现有行业客户需求的满足，可以充分挖掘客户机会潜力，并增强客户粘性。此外，在工业互联网安全领域的技术具有通用性，在响应现有客户需求的情况下，还可扩展至同行业其他客户，为行业客户提供优质的解决方案，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机会空间。

3、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产生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的要求

(1)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苏州安全运营中心项目包含安全研发中心和安服务运营中心两个子项目。公司将通过建设安全研发中心，整合和优化研发资源，提升效率，同时依托安全研发中心进一步建设安服务运营中心。

安全研发中心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研发效率和技术水平，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不涉及效益测算。安服务运营中心子项目主要为客户提供安全监测、安全咨询、安全评估等各类安全保障服务。该子项目测算期内可实现业务收入 26,381.03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403.91 万元，内部收益率 10.06%（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94 年。

(2)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项目财务测算期 8 年。项目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5 年。本项目整体建设期 3 年，测算期内将新增主营业务收入 53,750.04 万元，年平均净利润 1,616.55 万元，内部收益率 9.92%（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81 年。

4、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的要求

公司自成立起聚焦网络安全行业，不断加强技术攻关，在协议解析、应用识别、威胁检测、入侵防御、访问控制、认证、加解密、大数据分析、虚拟化安全方面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并凭借在防火墙、入侵检测和防御系统、NDR（网络威胁检测与响应）、CWPP（云工作负载保护平台）等领域的科研成果和技术优势，得到了 Gartner 等著名咨询机构和广泛客户的认可。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拥有核心技术 21 项，发明专利 45 项。因此，公司拥有足够的研发实力及技术储备来完成研发项目的开发。

人员储备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吸引了诸多来自国内外知名网络和安全企业的专家，公司也引进了电力、能源、交通等行业的优秀人才，现已形成了成熟的研发技术团队。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建立了 609 人的研发队伍，其

中，包括核心技术人员 2 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拥有多年从业经验，具有较强专业背景，是公司核心技术研发的骨干力量，公司具有完成研发项目开发的人力资源。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因此公司具有足够的财务资源完成研发项目的开发。

公司有能力使用研发项目成果，具体分析如下：

（1）苏州安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经过行业内十余年的耕耘及积累，公司目前已累计为 20,000 余家客户提供了稳定、高效的网络安全解决方案。凭借突出的研发创新能力、出色的产品品质以及高效的响应速度等多维综合实力，公司得到了金融、政府、运营商、互联网、教育、医疗卫生、能源交通等优质行业客户群体的广泛认可，在国内市场已普遍形成高品质、技术领先的高端品牌形象。广泛优质的客户群体为公司多元产品线格局的建立创造了良好的成长环境，同时也为公司从传统安全产品向安全服务的延伸奠定了坚实的客户基础。

（2）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安全研发项目

工业互联网作为“新基建”重要支点，随着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推进政策的不断出台，政府及企业越来越重视对工业互联网安全的投入，工业互联网安全市场必然会快速增长，驶入发展的黄金时期。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报告数据显示，2018 年、2019 年我国工业互联网产业规模分别为 1.42 万亿元、2.13 万亿元，增长率 50%。在工业互联网安全方面，2019 年国内市场规模在 125 亿元左右，同比增长 30% 以上。2020 年工业互联网安全市场规模预估 161 亿，到 2021 年，工业互联网安全规模将达到 230 亿元，两年的复合增长率超 35%。根据中国信通院的研究报告显示，工业互联网安全在未来数年的市场规模将持续高速增长。

从目前的市场来看，工业互联网的安全需求快速上升，由于工业数据主要用于工控设备的运转，对精准的要求高，出现偏差将影响到工业制造流程。所以，工业互联网的防护，是传统工业企业拥抱互联网的前置保障，其市场增长速度与工业互联网总体增长速度同步。随着工业企业安全意识的提高，工业互联网安全

产业也将从以“应急响应”为代表的单点防御向以“持续响应”为代表的纵深防御转变。使工业互联网安全防护体系既覆盖传统的边界防护、流量监测，也会产生新的需求，如态势感知，威胁感知，以对各种未知威胁、高级威胁进行有效预防、发现、防御和回溯。上述情况均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5、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的要求

公司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要求对研发项目设置了研发支出辅助账，同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研发支出分别设立了资产类科目和损益类科目“研发费”，并下设明细科目：工资、折旧、差旅费等科目。对于处于开发阶段的，可以明确划分的相关费用计入“开发支出”科目，对于前期市场定位调研、可行性论证、立项阶段，或开发阶段不能资本化的费用计入损益类科目“研发费”。

公司对研发项目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成本归集和核算的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办公系统、财务系统、研发项目台账等对各个项目开发支出进行了单独核算，确保每个项目的研发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综上，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开发阶段相关研发投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中的资本化条件和公司会计政策。

（二）再融资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资本化时点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奇安信 (SH.68856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资本化时点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启明星辰 (SZ.002439)	<p>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p> <p>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p> <p>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p> <p>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p> <p>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p> <p>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信服 (SZ.300454)	<p>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p> <p>*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p> <p>*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p> <p>*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p>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资本化时点
		<p>明其有用性；</p> <p>*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p> <p>*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p>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p>
绿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盟科技 (SZ.300369)	<p>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迪普科技 (SZ.300768)	<p>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p>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资本化时点
		<p>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p> <p>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p> <p>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p> <p>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p> <p>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p> <p>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p>
山石网科	山石网科 (SH.688030)	<p>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p> <p>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p>

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中处于开发阶段且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支出予以资本化，该情况符合行业惯例，具有合理性。

基于本节“(一)募投项目研发费用资本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的相关分析，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开发阶段相关研发投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中的资本化条件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的会计处理不存在重大差异，且符合资本化条件，应当予以资本化。

四、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报会计师认为：本次募投研发项目资本化条件的判断和选取，相关资本化时点确认、资本化会计处理较为谨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会计处理基本一致。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洋
110000152692

中国注册会计师 
傅 玉
110001610092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